

2022 年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 设和水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房地产市场、城市建设、工程建设、建筑业、建材业、燃气业、租赁、物业管理业、房屋使用安全及住房制度改革、保障性住房建设、建筑废弃物受纳、水务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方针，依法制定合作区相关管理规定、办法及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拟订合作区住房建设、水务发展等相关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辖区“三防”具体业务。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负责保障性住房和政策性住房的规划、建设、租售、维修、监管以及基础资料的信息化和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棚户区改造的指导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监测、买卖、租赁、评估，中介的监督管理及商品房预售许可和后续监管等工作。负责建设行业和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监管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负责工程的施工许可管理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负责城市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减排、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等工作；管理建筑节能专项资金；组织开展建筑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示范、推广和应用。负责建筑废弃物固定受纳场（不含已移交城管部门的受纳场）的管理，依法核发建筑废弃物临时受纳场地证；房屋建设工程造成的建筑边坡监管

工作。负责燃气行业和燃气安全的监督管理以及天然气管道的保护工作，负责核发燃气行业经营许可。承担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协调、督促、管理等职责。负责人防工程从施工报建至竣工验收阶段的质量监督管理。负责人防工程从施工报建至竣工验收阶段的质量监督管理。承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负责对建设工程施工使用的消防产品和装修装饰材料依法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对已办理施工许可的建设工程质量、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监督管理；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对工程质量监督、施工安全监督和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负责房屋修缮、改造和使用安全的鉴定监管；负责物业管理的指导和监管；负责物业专项维修基金的监管工作；负责区管委会公共配套物业的资产管理。负责水资源和供水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水源保护、水政监察及相关执法；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统筹协调供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发布水资源公报。负责水务工程的建设管理及其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政府投资水务固定资产的监管；负责水务国有土地的管理。负责水库、河道、堤防、河口滩涂、滞洪区及其他水务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库、河道、滞洪区及其他水工程的防洪防风安全；负责水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批；组织实施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河道采砂的统一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土保持工作，

组织协调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负责组织协调、监督、实施、检查水污染治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
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排水许可证核发和排水设施、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排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负责区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及有关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协调水事纠纷；负责水利工程建设 and 运行的质量与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区管水利工程的防洪高度方案备案并监督执行；负责督促检查水毁工程修复、河道清障计划的执行；组织水务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水务信息化建设以及科技工作。承办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包括区住建水务局本级、区质安站（区造价站）、区住房和物业事务中心、区水务管理中心、海丰县鹅埠市场物业管理所、海丰县交通运输局鹅埠交通管理所、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鲘门管理所共 7 家基层单位。行政编制总数 20 人，实有在编人数 17 人；事业编制总数 33 人，实有在编人数 30 人；离休 0 人，退休 8 人。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区住建水务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具体如下：

1. 区住建水务局本级下设办公室、房地产和住房保障科、建筑行业 and 市政设施管理科、质量安全监管科（执法监察科）、水

资源和规划计划科（区河长办、海绵办）、水务工程和洪涝灾害防御科、，共 6 个部门。行政编制数 20 人，实有在编人数 16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2. 区质安站（区造价站）下设综合及信息管理部、房建工程监督部、市政工程监督部、水务工程监督部、预算管理部、结算管理部，共 6 个部门。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1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3. 区住房和物业事务中心下设综合部、财务部、公共住房管理部、安置房管理部、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部，共 5 个部门。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4. 区水务管理中心下设办公室、河道流域和水库管理部、污水处理运营监管部、防汛保障部、工程建设管理部，共 5 个部门。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5. 海丰县鹅埠市场物业管理所未内设部门，共 0 个部门。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22 人，实有在编人数 12 人；离休 0 人，退休 4 人。

6.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鹅埠交通管理所未内设部门，共 0 个部门。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5 人，实有在编人数 10 人；离休 0 人，退休 2 人。

7.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鲘门管理所未内设部门，共

0 个部门。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6 人，实有在编人数 8 人；离休 0 人，退休 2 人。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推动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加快保障住房项目和安置房项目建设和分配，推进合作区房屋租赁市场常态化监测分析工作，推动智慧小区建设试点建设，完善不动产登记信息系统建设；

2. 推进供水工程、地下水应急水源（试点）工程、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应急引水工程建设，加强水资源保障；开展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内涝点整治等工程，提升区内水库防汛应急能力；

3. 出台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方案，开展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和工程安全生产培训，实施危大工程清单化管理，守住房屋及施工安全防线；

4. 推进燃气建设，完成瓶装气供应站建设，加大黑气打击力度，规范燃气市场；

5. 开展本级防空袭方案修订工作，谋划推进建设我区人防基础指挥工程，规范和完善人防工程审批、验收和执法流程，提升综合防护水平。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部门预算

收入 76,391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297,468 万元,下降 80%。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76,391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297,468 万元,下降 80%。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我局 2022 年减少区建筑工务署 1 家基层单位,政府性基金相应减少 20 个政府性投资项目,政府性基金项目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300,900 万元;二是我局 2022 年增加区住房和物业事务中心、区水务管理中心、海丰县鹅埠市场物业管理所、海丰县交通运输局鹅埠交通管理所、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鲘门管理所 5 家基层单位,人员编制及事务员员额均有提高,故运行经费相应提高;三是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2022 年所需支付工程款减少,故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605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预算 76,39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939 万元、公用支出 28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 万元、项目支出 75,155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9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 公用支出 2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培训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 项目支出 75,155 万元，具体包括：

1. 村村通供水工程专项资金预算 16,443 万元，主要用于居民点内部管网建设、村庄供水管网建设、消防系统完善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664 万元，下降 9%，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预算资金，2022 年应支付工程款减少。

2. 住房建设经费预算 177 万元，主要包括：住房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24 万元、房地产项目预售测绘成果审核 22 万元、望鹏安置区 01-07a 地块森林植被恢复费 26 万元，用于编制住房发展规划、审核房地产项目预售测绘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3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职能变化增加了缴交望鹏安置区 01-07a 地块森林植被恢复费工作 26 万元。

3. 机构运转经费预算 226 万元，主要包括：租赁服务 158 万元、聘请法律顾问工作 50 万元、档案管理服务 15 万元，用于车辆租赁、法律咨询服务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94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我局 2022 年减少区建筑工务署 1 家基层单位，档案管理工作量减少，汽车租赁车辆减少，相应运转经费减少。

4. 市政管理经费预算 600 万元，主要包括：村民非商品住宅建设测绘工作 300 万元、消防审查工作 140 万元、瓶装液化石油气气价补贴 50 万元，用于村民非商品住宅建设测绘、消防第三方技术咨询、瓶装液化石油气气价补贴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575 万元，增长 23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职能变化增加了村

民非商品住宅建设测绘工作 300 万元、消防审查工作 140 万元、瓶装液化石油气气价补贴 50 万元。

5.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预算 3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房屋基本情况摸底调查、整合分析数据，剖析房屋租赁市场的问题与不足，提供房屋租赁市场培育与发展建议，开展房屋租赁市场常态化监测分析。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363 万元，下降 91%，主要原因是房屋租赁市场调研工作政策到期不再开展，2022 年仅支付项目尾款。

6. 质量安全监督经费预算 1,265 万元，主要包括：质量安全驻场服务工作 400 万元、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检工作 300 万元、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 200 万元、深汕特别合作区勘察、设计文件抽查工作 150 万元，用于在建项目质量安全检查、自建房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勘察、设计文件抽查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558 万元，下降 31%，主要原因是桥梁隧道质量技术咨询工作和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到期不再开展。

7. 南门河水系综合治理一期工程预算 16,055 万元，主要用于合作区范围内南门河流域五条支流河道综合整治，市政道路跨河桥梁 4 座(边溪河桥梁 3 座,田寮河桥梁 1 座)，紧邻田寮河的深汕东六路(324 国道以北至横四路段)市政道路工程。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6,0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职能变化增加了南门河水系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结算工作 16,055 万元。

8.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0 年水利设施水毁修复工程预算 600

万元，主要用于清淤疏浚淤积河道、灌渠，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水闸进行拆除重建或修复，对存在水毁的陂头进行重建或者修复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50 万元，增长 33%，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2 年施工进度，应付工程款增加。

9.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预算 20,799 万元，主要包括：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河、明热河、南门河运维管养项目（2021 年度）1,852 万元、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库用电工程 1,727 万元、深汕特别合作区下径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1,331 万元、深汕特别合作区南门河河道清淤工程 1,153 万元、深汕特别合作区窑陂水库险加固工程 768 万元，用于赤石河、明热河、南门河运维管养、水库除险加固、河道清淤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422 万元，增长 2%，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职能变化增加了保障水库用电工程 1,727 万元。

10. 深汕特别合作区下寮水库“五清项目”预算 75 万元，主要用于清运坝基杂草及树枝等，库底清淤，设立一公里临时堆土点进行翻晒，自卸汽车运土 10km 内弃置，河底整治清理退场工作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项目进度暂未达到付款条件，预计 2022 年将完成所有款项支付。

11. 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预算 6,400 万元，主要用于 3 座一体化污水处理站、约 8.8 公里污水管网建设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6,4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职能

变化增加了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工作 6,400 万元。

12. 深耕村滨河带景观提升工程预算 1,300 万元，主要用于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河道处理工程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3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职能变化增加了深耕村滨河带景观提升工作 1,300 万元。

13. 水务管理经费预算 10,951 万元，主要包括：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务大管家运营维护 4,197 万元、28 座水库、49 条区管河道运维管养 1,260 万元、鹅埠镇污水处理补贴 2,016 万元、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村级污水处理设施运维项目 500 万元、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运维 400 万元、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市政排水管网 2022 年度运行维护项目 500 万元，用于河道运维管养、污水处理设施及排水管网维护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4,757 万元，增长 77%，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职能变化增加了鹅埠镇污水处理补贴 2,016 万元、村级污水处理设施运维工作 500 万元、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运维工作 400 万元、市政排水管网运行维护工作 500 万元、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创建 234 万元等。

14. 不动产相关经费预算 227 万元，主要包括：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清理工作 100 万元、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政策研究及编制工作 50 万元、不动产登记系统开发及运维 50 万元，用于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清理、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政策研究及编制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29 万元，增长 132%，

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职能变化增加了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清理工作 100 万元、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政策研究及编制工作 50 万元。

二、区质安站（区造价站）

区质安站（区造价站）预算在我局本级预算中列支（由于体制机制调整的原因，尚未能单位设立独立账户）。

三、区住房和物业事务中心

区住房和物业事务中心预算在我局本级预算中列支（由于体制机制调整的原因，尚未能单位设立独立账户）。

四、区水务管理中心

区水务管理中心预算在我局本级预算中列支（由于体制机制调整的原因，尚未能单位设立独立账户）。

五、海丰县鹅埠市场物业管理所

海丰县鹅埠市场物业管理所预算在我局本级预算中列支（由于体制机制调整的原因，尚未能单位设立独立账户）。

六、海丰县交通运输局鹅埠交通管理所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鹅埠交通管理所预算在我局本级预算中列支（由于体制机制调整的原因，尚未能单位设立独立账户）。

七、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鲇门管理所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鲇门管理所预算在我局本级预算中列支（由于体制机制调整的原因，尚未能单位设立独立账户）。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50,592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234 万元、工程采购 16,503 万元、服务采购 33,855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1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 2022 年三公经费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暂无公务用车购置需要，因此三公经费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日常接待市内外各级各地人员来深汕特别合作区考察、调研，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因需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故 2022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2022年无新增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6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按区机关服务中心要求,每个单位2022年定编1辆公务用车,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维修维护及保养、油费、过路过桥费、停洗车费用等,因此2022年预算与上年持平。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区住建水务局本级,区质安站(区造价站)、区住房和物业事务中心、区水务管理中心、海丰县鹅埠市场物业管理所、海丰县交通运输局鹅埠交通管理所、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鲘门管理所共6家下属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年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75,155万元,

设置并编报 1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机构运转经费	226	确保局机关的高速运转，满足人员办公日常所需，加强法制建设，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为重大决策及合法权益提供法律支撑和保障；完成我局报批报建审批档案资料梳理工作，业务档案收发文整理和数字化工作，有效保护纸质档案安全性。
住房建设经费	177	推进公共住房租金和售价评估，安置区项目建议书、住房政策、规划等文件编制工作。
不动产相关经费	227	完成不动产登记系统适配改造，“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及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政策制定，存量不动产登记数据

		整合清理。
市政管理经费	600	保证我区瓶装液化石油气的用气安全，增强合作区消防安全、村民非商品住宅建设生产监管力量，推动规划、测绘项目等文件编制工作。
水务管理经费	10,951	推进水务项目建设，全力推动水资源保障和水资源安全治理工作，开展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运维、水污染防治、建设节水典范城市、水质净化厂进场道路修缮工程建设、开采地下水应急水源、数字无线指挥通信系统运维、制定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水利设施勘测调查、水利综合规划及环境影响评价修编、河道补充勘界、28座水库、49条区管河道运维管养、市政排水管网运维、水库降等报废、海绵城市建设、水库土壤污染风险管控、自来水水费补贴、智慧水务、水土保持等工作。
质量安全监督经费	1,265	根据区管委会及市住建局等上级部门要求开展专项检查并形成专项检查报告若干，配合我局质量安全监督人员对我区

		在建项目进行日常化巡查；消除大多数安全隐患，减少伤亡事故发生，提升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水平。
村村通供水工程专项资金	16,443	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实现四镇互联互通，由西部水厂供水，完成供水集中调度，提升水质安全。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20,799	对已完工的11个项目，积极推进验收、结（决）算工作并及时进度款及尾款，完成项目对应的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执行任务。开展7个防洪减灾和水源保障项目，对南门河干淤积严重河段进行清淤，修复部分河道缺口，使防洪能力达到5年一遇；缓解深汕合作区2025年前鹅埠镇供水不足问题，充分利用本地水源，提高鹅埠供水保证率；促进鹅埠片区规划区域内排洪体系的完善，减小鹅埠片区现有河道的行洪压力。
深汕特别合作区下寮水库“五清项目”	75	完成下寮水库库区“五清”工作，对下寮水库现有拦沙坝拦截的泥沙挖除，对水库库底涵管处进行清淤，新增两道石笼拦沙，对水库溢洪道底部进

		行改造，保证施工期间无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按质按量按时完成验收、支付工作。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	37	完成合作区房屋数据采集，建立房屋调查数据台账和形成房屋租赁市场研究分析报告。
南门河水系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16,055	2022 年完成项目收尾、终止、结算等工作，配合合作区产业总体规划，保障南门河行洪安全。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0 年水利设施水毁修复工程	600	修复 10 座不同毁坏程度的水闸和水陂，提高河道蓄水防洪能力，保证附近农田得到充足灌溉。
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6,400	收集赤石、鲘门和小漠三镇的污水，提升污水处理能力，建立良好风貌，提高人民安居环境。
深耕村滨河带景观提升工程	1,300	完成项目验收，提高深耕村人才安居房人居环境，保障边溪河行洪安全。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区住建水务局本级、区质安站（区造价站）、区住房和物业事务中心、区水务管理中心、海丰县鹅埠市场物业管理

所、海丰县交通运输局鹅埠交通管理所、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鲘门管理所共 7 家基层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8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69 万元，增长 32%。主要是我局 2022 年增加区住房和物业事务中心、区水务管理中心、海丰县鹅埠市场物业管理所、海丰县交通运输局鹅埠交通管理所、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鲘门管理所 5 家基层单位，人员编制及事务员员额均有提高，故运行经费相应提高。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

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43,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882	人大事务	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4,355	行政运行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国防支出	6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其他国防支出	67
三、单位资金	0	其他国防支出	67
1. 事业收入	0	三、节能环保支出	2,916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污染防治	2,916
3. 上级补助收入	0	水体	2,916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四、城乡社区支出	27,205
5. 其他收入	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7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行政运行	123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
		工程建设管理	975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8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5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50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5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355
		城市建设支出	24,355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五、农林水支出	45,277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农业农村	10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
		水利	45,169
		水利工程建设	37,405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064
		水利前期工作	592
		水土保持	282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0
		防汛	250
		抗旱	30
		信息管理	4
		其他水利支出	463
		六、住房保障支出	893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37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9
		城乡社区住宅	817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17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
本年收入合计	43,237	本年支出合计	76,391
上年结余、结转	33,154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76,391	支出总计	76,39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76,391	1,236	75,155	52592	31555	18934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43,2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882	人大事务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4,355	行政运行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国防支出	67
		其他国防支出	67
		其他国防支出	67
		三、节能环保支出	2,916
		污染防治	2,916
		水体	2,916
		四、城乡社区支出	27,20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75
		行政运行	1,23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
		工程建设管理	975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8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5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50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5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355
		城市建设支出	24,355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五、农林水支出	45,277
		农业农村	10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
		水利	45,169
		水利工程建设	37,405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064
		水利前期工作	592
		水土保持	282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0
		防汛	25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抗旱	30
		信息管理	4
		其他水利支出	463
		六、住房保障支出	893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37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9
		城乡社区住宅	817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17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
本年收入合计	43,237	本年支出合计	76,391
上年结余、结转	33,154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76,391	支出总计	76,39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52,036	1,236	50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20101	人大事务	0	0	0
	2010101	行政运行	0	0	0
	203	国防支出	67	0	67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67	0	67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67	0	6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16	0	2,916
	21103	污染防治	2,916	0	2,916
	2110302	水体	2,916	0	2,9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50	1,236	1,61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75	1,236	1,23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36	1,236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	0	226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75	0	975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8	0	3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	0	7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5	0	75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50	0	15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50	0	15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0	15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0	0	150
	213	农林水支出	45,277	0	45,277
	21301	农业农村	108	0	108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	0	108
	21303	水利	45,169	0	45,169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7,405	0	37,40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064	0	6,064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592	0	592
	2130310	水土保持	282	0	282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0	0	80
	2130314	防汛	250	0	250
	2130315	抗旱	30	0	30
	2130333	信息管理	4	0	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63	0	4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3	0	89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	0	76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37	0	3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9	0	3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17	0	817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17	0	81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	0	33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	0	33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	0	33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2021 年	11	0	5	6	0	6
	2022 年	11	0	5	6	0	6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24,355	0	24,3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55	0	24,35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355	0	24,35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4,355	0	24,355

注：无。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
元

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 建设和水务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 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经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236	1236		
	机构运转经费	主要用于开展法律咨询、档案管理、租赁车辆等维持机构基本运转的工作。	226	226		
	质量安全监督经费	主要用于完成勘察设计活动监督抽查、建设工程日常监督巡查、建筑起重机械监督抽检、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检、建设工程智能监管平台优化、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人民防空、边坡治理等工作。	1265	1265		
	住房建设经费	主要用于开展房地产销售暂行措施编制、装修价格评估、建设项目测绘成果审核、公共住房租金评估等、安置区项目建议书、住房发展规划工作。	177	177		
	水务管理经费	主要用于开展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运维、水污染防治、建设节水典范城市、水质净化厂进场道路修缮工程建设、开采地下水应急水源、数字无线指挥通信系统运维、制定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水利设施勘测调查、水利综合规划及环境影响评价修编、河道补充勘界、28 座水库、49 条区管河道运维管养、市政排水管网运维、水库降等报废、海绵城市建设、水库土壤污染风险管控、自来水水费补贴、智慧水务、水土保持、租赁办公场所等工作。	10951	10951		
	不动产管理经费	主要用于开展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清理、不动产登记系统开发及运维等工作。	227	227		
市政管理经费	主要用于开展村民非商品住宅建设测绘、小散工程备案和村民非商品住宅建设信息化软件开发服务、安置区建设规划、液化气补贴、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场站选址布局；推动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发展、消防工	600	600			

		程设计审核与验收等工作。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对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主要用于开展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调查、房屋租赁市场研究分析、常态化监测等工作。	37	37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主要用于水库险加固工程、河道清淤、水库用电等 18 个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20799	20799	
	村村通供水工程专项资金	主要用于改造完善村居民点内部供水管网，鹅埠、赤石、小漠、鲘门四镇共 187 个自然村的给水管网新建及改造工作。	16443	16443	
	深汕特别合作区下寮水库“五清”项目	主要用于开展下寮水库库区“五清”工作，包括清淤、新建石笼拦沙以及溢洪道改造。	75	75	
	政府投资项目	主要用于开展南门河水系综合治理工程、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深耕村滨河带景观提升工程、水利设施水毁修复工程等城市建设。	24355	24355	
	金额合计		76391	76391	
年度总体目标	<p>1. 落实房产建设，实现住有宜居。一是推动项目开发建设，稳步加大房地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促进住房新开工建设量稳步增长。二是推动商品房项目入市销售。三是加快公共住房的建设和分配。四是积极落实市下达的公共住房任务，推进深汕高中园公共住房项目实现开工建设。五是加快开展居住工程项目建设，开展小漠安置区等工程项目建设前期工作。</p> <p>2. 推进水务项目建设，全力推动水资源保障工作。一是协调市水务局加快白盆珠引水工程、明溪水库规划建设前期工作，协调推动水底山水库全面动工建设。二是开展深汕特别合作区下径水库至西部水厂供水工程及深汕特别合作区地下水应急水源（试点）工程。三是保障“村村通”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和赤石河应急引水工程，四是推进镇级污水处理设施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等城市建设。</p> <p>3. 抓安全除隐患，平稳生产，保障合作区房屋、施工、燃气、水利安全。一是完善房屋安全管理制度、加强房屋管理安全信息化建设和部门联动、落实各方责任，二是出台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方案，定期核查房屋建筑抗震设防能力水平；二是落实施工场地疫情防控工作不放松，进行流动管控，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对区内各在建项目的深基坑、高边坡、高支模、模板支撑体系、暗挖工程等危大工程实施清单化管理、全过程监管；三是清理“黑气”供应站点，完成小漠、鲘门瓶装气供应站建设工作；四是推进四镇河湖长制工作考核，建设水务执法队伍，加强水安全保障工作。</p>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季度报告		4 份

指标		起重机械设备抽检数量	260 台	
		检查在建建设工程项目数量	》 40 个	
		风险隐患排查报告, 质量安全技术性指导意见	》 12 份	
		评估报告一式 10 份	100%	
		租赁房间值	16 间	
		季度报告总结及检测	8	
		《防洪(潮)排涝规划修编》文本、《供水规划修编》文本、《水系规划修编》文本	6 份	
		村级污水处理站数量	84 个村	
		按项目进度计划实施率	100%	
		更新改造管网受益率	100%	
		修复工程数量	10 座	
		新增移动小程序	1 个	
		实施方案	3 份	
		监测任务完成率 (%)	100%	
		污水管网建设完成率	95%	
		服务成果报告	8 份	
		年度履约评价	≥90 分	
		技术自给率 (%)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污水站出水水质稳定达标	100%
			招投标规范性	100%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市政设施完好率	100%
			规划项目阶段成果评审通过率 (%)	100%
			整治河段水质达标率	80%
			补贴标准执行度	100%
		时效指标	第 1 次检测服务完成及时率	6 月前
			第 2 次检测服务完成及时率	12 月前
			发现问题上报、整改及时性	及时
			服务类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工作验收/评审合格率	100%
			完成及时率	100%
			补贴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勘察、设计文件抽查投入增长率 (%)	年度增加投入 ≤ 10%
			检测投入增长率 (%)	年度增加投入 ≤ 5%
			质量安全事故处理费用下降率	> 50%

			项目支出增长率	年度增加投入≤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主要水质指标达标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质量安全生产事故	100%	
		整改落实率	100%	
		公共住房入住	得到落实	
		合作区不动产登记政策规范建设效果	100%	
		供水保障贡献	极大贡献	
		污水处理设施运维的专业化、精细化水平	100%	
		防洪减灾效益	60%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成率（%）	1	
	生态效益指标	合作区水环境改善	100%	
		环保评估通过率	100%	
		避免未处理的农村生活污水直排进入自然环境	84个村	
		污水处理覆盖率	>80%	
		水土流失治理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得到持续改善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政府部门服务能力的评价	100%	

			业主满意	>95%
			接受调查群众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